

李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甲方：准格尔旗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内蒙古航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准格尔旗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草原防火停机坪边坡防护工程（项目编号：ESZCZQS-C-G-40513）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停机坪边坡防护工程

（二）工程地点：准格尔旗大路镇乌兰不浪林场

二、工程期限

（一）施工工期：30 日历天

（二）如因不可抗力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三、工程质量标准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应文件中或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工程验收

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1. 工程造价:本工程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1073000 元(大写: 壹佰零柒万叁仟元整)。

2. 付款方式:

(一) 付款时间:工程交付后 30 日内支付款项。

(二) 条件及金额:工程如期完工且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全额付款。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内蒙古航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鄂尔多斯东街支行

银行账号: 15050168664800000315

六、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项。
2. 协助乙方协调与工程相关的外部关系。
3. 及时组织工程验收。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质量标准完成工程施工任务。
2. 遵守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确保施工安全。
3. 负责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4. 提供工程竣工验收所需的相关资料。

七、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总金额的 0.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6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乙方逾期交付工程，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总金额的 0.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八、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3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4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一、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准格尔旗林业和草原局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建国

（盖章）内蒙古航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郭小燕

2024年 11月 14日